

新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

公 告 3月16日通報

中央單位口罩工廠有增加產量，公會配額也增加分配數量。現第4批口罩已到貨，公會自3月17日(星期二)起開始辦理，會員領取免費發放8片口罩。(前5批口罩免費發放，自第6批起改為會員購買方式)

口罩發放規定事項如下：

- 一、第4批口罩購買經費仍由本公會(會務費用支出)統一匯款支付給「葬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」收執，會員仍不需要支付第4批口罩費用。
- 二、領取資格：已繳納109年度常年會費之會員(公司行號)才可以領取，尚未繳納109年度會費之會員則無法領取。待已補繳納常年會費時方可領取該星期的口罩數量。
- 三、領取方式：每一家公司行號之會員請務

必攜帶 IC 晶片卡會員識別證方可領取
(未攜帶識別證則無法領取)。公司可派
員工或本人持證依公會造冊來簽名領
取，嚴禁別家公司有代替領取之行為。

四、領取時間、地點：每星期一至星期五、
上午 9 點至下午 5 點止(中午不休息)，
在本公會辦公處所辦理會員領取服務。

五、分配領取方式及數量：第 4 批分配數量
每一家公司只能領取 8 片口罩。

因(每週一)公會要清點口罩到貨數量
(不良或瑕疵品)及分裝口罩片數，請會
員配合自(每週二)起依會員編號領取。

會員編號 001-150 (週二)領取

會員編號 151-300 (週三)領取

會員編號 301-493 (週四)領取

六、如逾期尚未領取之會員，請於(週五)
來領取或於隔週依會員編號之領取時
間來領取亦可。(領取時間如遇例假日
則順延隔週)

七、為照顧偏遠地區之會員，以二週為一循環（可以二週一次領取口罩 $6+6=12$ 片）。

八、如有任何相關疑問，請致電公會電話：
(02)8259-6368 詢問。

